

#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1年4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樊黎黎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议案情况

经出席会议全体董事审议表决，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8日发布在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2、审议通过《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通过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 3、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通过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4、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8日发布在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公司公告（编号：2021-01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5、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董事会决定，以实施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因 2020 年中报公司进行了现金分红，本年度不再实施现金分红。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8 日发布在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公司公告（编号：2021-013）。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6、审议通过《2021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8 日发布在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公司公告（编号：2021-019）。

#### **7、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樊黎黎、庄盛鑫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并通过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8 日发布在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公司公告（编号：2021-014）。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 **8、审议通过《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进行了洽谈并达成意向，同意为公司办理 2021 年度总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授信。提请本次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予以调整银行间的具体授信额度，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 **9、审议通过《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议，董事会决定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8 日发布在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公司公告（编号：2021-017）。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10、审议通过《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 2020 年度在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详见《2020 年年度报告》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部分内容。鉴于公司控制权发生了变更，本次董事会提名了新一届的董事候

选人。董事、高管薪酬方案将由新一届董事会进行审议通过之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 **11、审议通过《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8日发布在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公司公告（编号：2021-016）。

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 **12、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8日发布在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 **1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8日发布在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公司公告（编号：2021-018）。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及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公司控制权发生了变更，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由大股东许广彬、樊家驹、朱君斐推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分别为许广彬、庄盛鑫、陆君、丛培勇、郭晓、曾广锋六人。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8日发布在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公司公告（编号：2021-021）。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通过。

#### **1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及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公司控制权发生了变更，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由大股东许广彬提名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分别为李若山、陈国良、朱根林三人。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8日发布在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公司公告（编号：2021-021）。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通过。

#### **1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8 日发布在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公司公告（编号：2021-02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生效。

**1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生效。

**1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生效。

**1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生效。

**2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0、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1、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内幕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2、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计划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下午 13:00 在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天元路 58 号台州旗隆万豪大酒店会议室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公司公告（编号：2021-023）。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第 17-32 项议案为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8 日公司在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制度全文。

**三、备查文件**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